**江苏省传统医学临床实践协议书**

**指 导 老 师**

**临 床 实 践 人 员**

**实 践 机 构**

**签 订 日 期**

2018年11月制定

甲方（医疗机构）： 地址：

乙方（指导老师）： 身份证号：

医术专长：

主要执业机构： 机构地址：

丙方（临床实践人员）： 身份证号：

单位名称及地址或家庭住址：

医术渊源：

依据《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江苏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医疗机构、指导老师与具有医术渊源的传统医学临床实践人员甲乙丙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下，达成如下协议：

一、在中医师指导下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平均每周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时间 天（需有教学记录和实践记录）。

二、从事中医医术实践地点(有中医科诊疗科目的医疗机构)：

医疗机构名称： 科室

医疗机构地址：

三、从事中医医术实践的基本目标（包括职业道德及业务水平）：

四、中医医术实践的主要内容：

1．中医专业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

2．中医学术经验：

3．中医技术专长：

五、中医医术实践的方式方法：

六、医疗机构职责：

确认乙方（指导老师）中医医术专长和带教指导能力，同意丙方（临床实践人员）在乙方指导下在本机构内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并对丙方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进行管理，加强对丙方的医德医风及职业素质教育，维护中医医术实践过程中相关参与者的合法权益，保证中医医术实践过程中医疗安全及医疗质量。

七、指导老师职责：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严谨的科学态度，爱岗敬业，为人师表，保证中医医术实践带教指导时间，认真指导、悉心传授学术经验和技术专长，按照确定的教学计划，保质保量的完成带教指导任务，并保证中医医术实践过程中医疗安全及医疗质量。

八、临床实践人员职责：

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严谨的科学态度，勤奋好学，尊师守纪，保证中医医术实践时间。刻苦学习指导老师的中医医术经验和技术专长，认真做好实践笔记，及时归纳整理，并加以研究。诚实地接受指导老师、医疗机构及当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的检查、考核、管理等，完成教学计划确定的学习任务，努力提高自身的职业道德、业务素质和水平。

九、其它：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四份,自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一份由甲方自协议签订一个月内报所在地县（市、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备案。

甲 方(主要负责人签字): 甲 方（公章）

乙 方(签字和手印): 丙 方(签字和手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签订本临床实践协议书必须用钢笔（或签字笔）书写，不得使用圆珠笔。